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年度审计机构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中冶”、“本公司”及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、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永华明”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控审计机构，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、2024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一、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安永华明《关于变更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签字会计师的函》。安永华明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张宁宁女士、赵宁女士作为签字会计师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赵宁女士工作发生变动，安永华明指派张莹女士接替赵宁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宁宁女士、张莹女士。

二、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情况

签字会计师张莹女士，于 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6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专职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/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年报/内控审计，涉及的行业包括建筑业、租赁业及制造业。

三、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诚信及独立性情况

（一）诚信记录

张莹女士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

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(二) 独立性

张莹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四、对本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0 日